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预计与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钢琴”或“公司”）拟向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创五金”）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预计从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下同）。2015年1月至11月公司累计向力创五金购买铁板产品共计4,087.76万元，其中支付力创五金加工铁板的加工费共计2,696.46万元（该加工费为采购和销售抵销后的金额）。

2、上述2016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经公司2016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向力创五金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含支付力创五金加工铁板的加工费）。

上年实际发生数（2015年1月至11月）：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力创五金	4,087.76	47.90%
其中：向关联人支付加工费	力创五金	2,696.46	—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前述关联人暂未发生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介绍

1、公司名称：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黄旭初

3、注册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华镇柳村村柳村小组大路下

4、注册资本：2,357万元

5、成立时间：2011年1月25日

6、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木制品、及钢琴配件；销售：钢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7、财务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力创五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9,503,762.47元，净资产为17,976,318.48元；2014年1月—12月，营业收入为27,848,722.47元，净利润为-297,040.64元。（已经审计）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力创五金资产总额为47,252,846.35元，净资产为17,897,702.97元；2015年1月-11月，营业收入为32,026,498.96元，净利润为142,631.44元（未经审计）。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珠江钢琴持有力创五金30%的股权，公司副总经理麦燕玉女士在力创五金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力创五金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力创五金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铁板等产品，铁板是公司钢琴产品的部件之一，由于产能限制及出于规模经济考虑，公司的铁板主要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生产。力创五金是珠江钢琴的铁板供应商之一。

(二) 必要性：一方面，力创五金拥有成熟的铁板生产加工技术和一定的生产规模，能够满足珠江钢琴生产的需要；另一方面，珠江钢琴持有力创五金的股份，铁板产品由珠江钢琴提供技术支持和质量监控，珠江钢琴的技术实力可以保

障力创五金的铁板产品品质。

(三)关联交易的价格经严格核算对比,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具体交易内容将根据后续签署的协议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力创五金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不造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据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16年预计与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一)董事会决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